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工業類學生技藝競賽

附件六

競賽時間及配分比率表(9/14 修正)

職種名稱：14.車床職種

科目	日期	時間	項目	配分比率
車床抽籤	11 月 24 日 (星期二)	09：30～13：00	車床選手報到並抽籤(車床編號確認)，未到者，最後由主辦單位代抽(地點：機械科一樓)，選手不得有異議。	
選手試車		13：10～14：05	下午場選手試車與校刀(車床精度與機能確認) 選手離開前，需進行車床清潔。 (車床編號：競賽場 1:34-51，負責教師:張晉瑀) (車床編號：競賽場 2:52-66，負責教師:吳滄欽)	
選手試車		14：15～15：10	上午場選手試車與校刀(車床精度與機能確認) 選手離開前，需進行車床清潔。 (車床編號：競賽場 1:01-18，負責教師:張晉瑀) (車床編號：競賽場 2:19-33，負責教師:吳滄欽)	
會議		15：30～16：10	車工領隊會議時間。 (地點：教資館 5F 會議室)	
學科測驗		16：20～17：10	車工選手術科筆試時間 (教室：行政大樓 3F 教室)	20%
術科競賽	11 月 25 日 (星期三)	07：30～08：00	上午場次選手報到(編號 01-33)	80%
		08：00～12：00	術科競賽。選手離開前，需進行車床之清潔。	
		12：30～13：00	下午場次選手報到(編號 34-66)	
		13：00～17：00	術科競賽。選手離開前，需進行車床之清潔。	
賽後講評	11 月 26 日 (星期四)	09：00～10：00	車工賽後講評與檢討 (地點：教資館 5F 會議室)	
評分		08：30～12：00	評審術科評分與成績統算	

註:

- 1) 每位選手均有 55 分鐘，對抽籤的車床進行試車(包括維修商對車床微調或維修之時間)。
- 2) 試車期間，選手需對車床進行必要之校刀、試車與調整(試車材料選手自備)，包含車床振動問題，以利維修商來得及調整，切勿試作競賽工件。
- 3) 維修商調整車床時間，若超過 10 分鐘，選手可提出「更換備用車床試車」之要求，但試車結束時間與同場次選手之結束時間相同。
- 4) 試車期間，一部車床僅能容許 2 位人員(選手與指導老師)進場，其餘無關人員均須離開。
- 5) 試車期間，選手可至評量桌上，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環規，校正自己的量具。
- 6) 試車期間，選手遲到，仍可進場，惟試車結束時間與同場次選手之結束時間相同。
- 7) 試車完成的選手，務必將車床清理乾淨再離開，並將自己的刀具、工具和量具帶離現場，不得留於工作崗位上。

召集人簽章：陳順同

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14 日